

臺中市立文山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408009臺中市南屯區永春東路885號
(文山國中)

承辦人：總務主任 王勝雄

電話：04-23822833

傳真：04-23822832

電子信箱：wsx011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四張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文中總字第11500004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中市立文山國中115學年度學生總量管制措施
(387062500X_115000044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5學年度學生總量管制辦法，敬請轉知學生家長，毋任感荷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5年2月3日中市教中字第
115001015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校因教室不足，115學年度實施學生總量管制，隨文檢附
本校總量管制措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
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
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東海大
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
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
大地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校總務處(含附件)



校長 張倉漢

